

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安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真子祐一、周牧之因公务

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小林辉亮因公务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白井卫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原董事真子祐一先生因个人原因请辞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现提名白井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上述董事候选人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

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白井卫	董事	任职	2024年8月1日	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真子祐一	董事	离职	2024年8月1日	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日